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航宇微，股票代码：300053）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7月30日、7月31日、8月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2024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公司不存在需披露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且未曾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业绩信息。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 日